

臺中市西區區公所災害防救辦公室設置要點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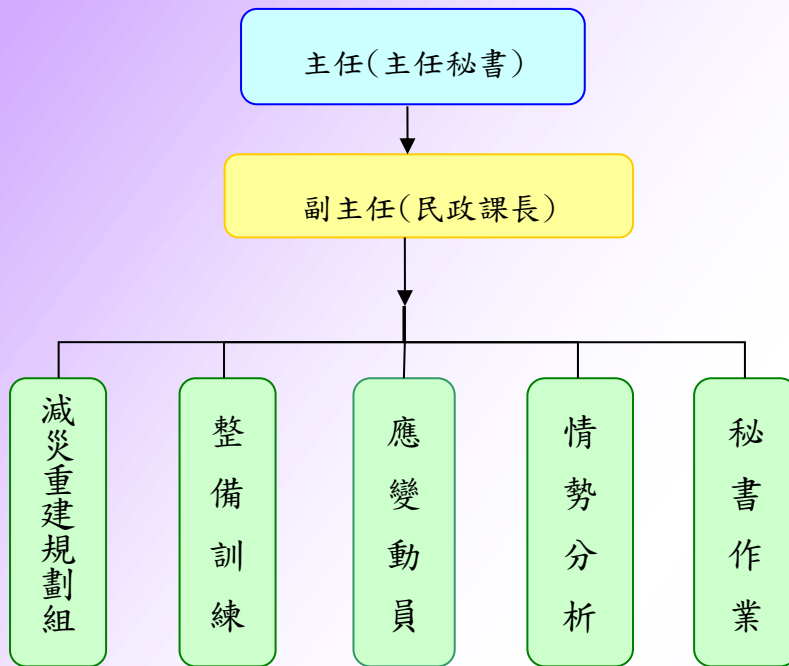
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2 日公所民字第 1050010207 號訂定

- 一、西區區公所（以下簡稱本所）為執行臺中市西區（以下簡稱本區）災害防救會報事務，特依災害防救法第十一條第三項規定，設置臺中市西區區災害防救辦公室（以下簡稱本辦公室），並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本辦公室之任務如下：
 - （一）執行本區災害防救會報事務。
 - （二）本區地區災害防救計畫之擬訂與修訂等相關事宜。
 - （三）本區災害防救相關法規制（訂）定與修正建議。
 - （四）本區災害防救業務之協調及整合。
 - （五）本區緊急應變體系之建立與檢討。
 - （六）辦理區公所災害防救演習、教育訓練及防災宣導推廣。
 - （七）辦理市政府相關機關交辦或列管與災害防救相關之業務。
 - （八）其他有關災害防救事項。
- 三、本辦公室設減災重建規劃組、整備訓練組、應變動員組、情勢分析及秘書作業組，辦公室組織架構及人力(詳附表)。
- 四、本辦公室置主任一人，由主任秘書兼任，承區長之命綜理本辦公室事務，並指揮、監督所屬人員；副主任一人，由民政課長兼任，襄助主任處理本辦公室事務；其餘人員由民政課、社會課、公用課、人文課、秘書室、人事室、政風室及會計室等課室派人兼任。
- 五、本辦公室應定期召集所屬成員召開工作會議，協助重要災害防救政策及相關課室工作進度之審查，並得視需要邀請相關單位或專家學者與會。
- 六、本辦公室所需經費由本所預算支應。
- 七、本辦公室兼任人員均為無給職。
- 八、本要點經區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後亦同。

臺中市西區區公所災害防救辦公室任務編組派兼人員名冊

兼職職稱	姓名	性別	本職機關	職稱	聯絡電話
主任	陳兆華	男	臺中市西區公所	主任秘書	0932-630412
副主任	黃竣鴻	男	臺中市西區公所	民政課長	
減災重建規劃組	黃竣鴻	男	臺中市西區公所	民政課長	
整備訓練組	曾惠民	男	臺中市西區公所	社會課長	0921-770911
應變動員組	謝雅滢	女	臺中市西區公所	公建課長	0928-976820
情勢分析組	陳如玲	女	臺中市西區公所	主任	0937-378668
秘書作業組	國惠齡	女	臺中市西區公所	主任	0932-515152

臺中市西區區公所災害防救辦公室組織架



臺中市西區區公所災害防救辦公室組織架構及人力

減災重建 規劃組	整備訓練組	應變動員組	情勢分析組	秘書作業組
民政課 公建課(支援)	社會課 人文課	公建課 民政課(支援)	政風室	秘書室 人事室 會計室